

BANANAS HANDOUT

家庭托兒牌照規定的兒童數目

How Many Children Can Be Cared For In Licensed Family Child Care Homes

家庭托兒所招收孩童的人數和年齡受加州政府限制。此限制是爲了確保兒童健康安全而定，有些托兒所爲了保持高品質，自動收納低於政府核准的人數。1997 年法律有所更改，允許家庭式托兒可增加兩個學齡兒童，因此造成許多混淆，希望這份說明能解答諸位的疑問。

小型家庭式托兒所可申請照顧 6 或 8 個兒童的牌照，大型則可照顧 12 或 14 個孩童，托兒所必須展示有明確人數規定的牌照（最好將證件放置在人人可見到的地方），家長亦有權要求托兒所出示牌照。

小型家庭式托兒

若你的家庭托兒牌照許可 6 或 8 個兒童，就可從下列五種組合中選擇一種：

只有四個嬰兒
(0 至 24 個月)



或

三個嬰兒
三個幼兒 (兩歲以上)



或

二個嬰兒和四個幼兒



或

一個嬰兒和五個幼兒



或

六個幼兒



小型家庭托兒，牌照許可照顧 8 個孩童或有簽署的附件證明，才可從下列三種組合中選擇一種：

1. 二個嬰兒和六個幼兒：其中一個幼兒必需六歲，另一個六歲以上或已就讀幼稚園的兒童。



+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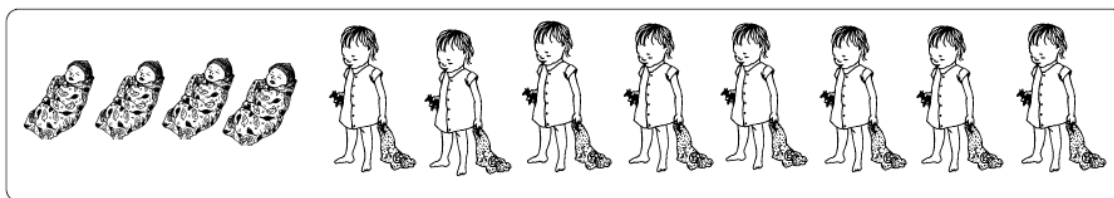
或

2. 一個嬰兒和七個幼兒：其中一個幼兒必需六歲，另一個六歲以上或已就讀幼稚園的兒童。或
3. 八個幼兒：其中一個幼兒必需六歲，另一個六歲以上或已就讀幼稚園的兒童。

大型家庭式托兒

如取得看顧 12 或 14 個孩子的托兒牌照，可從下列五種組合選擇一種：

1. 四個嬰兒（0 至 24 個月）和八個幼兒（兩歲以上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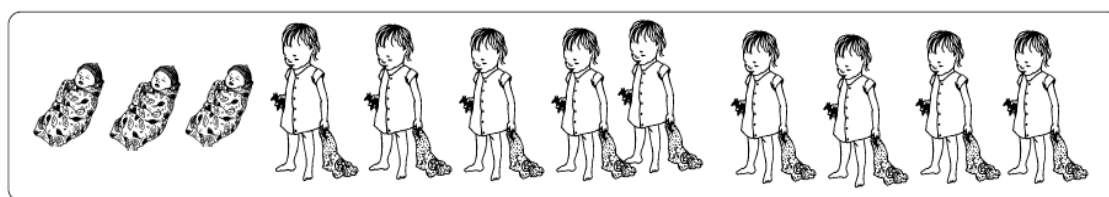


或

2. 三個嬰兒和九個幼兒。或
3. 二個嬰兒和十個幼兒。或
4. 一個嬰兒和十一個幼兒。或
5. 十二個幼兒。

如托兒工作者取得看顧 14 個孩子的托兒牌照，或另有簽署的附件證明，才可有下列選擇：

1. 三個嬰兒和十一個幼兒：其中一個幼兒必需六歲，另一個六歲以上或已就讀幼稚園的兒童。



+



或

2. 二個嬰兒和十二個幼兒：其中一個幼兒必需六歲，另一個六歲以上或已就讀幼稚園的兒童。或
3. 一個嬰兒和十三個幼兒：其中一個幼兒必需六歲，另一個六歲以上或已就讀幼稚園的兒童。或
4. 十四個幼兒：其中一個幼兒必需六歲，另一個六歲以上或已就讀幼稚園的兒童。

如托兒人數是一至六個，只需一位工作人員。托兒所有八個孩童時，而其中一個幼兒必需六歲，另一個六歲以上或已就讀幼稚園的兒童，只需一位工作人員。如有七或八個孩童，都小過幼稚園的年齡，就必需有助理工作人員。一旦有八個以上的孩童，就必需有助理工作人員，沒有例外。

工作人員與孩童人數比例會影響到托兒所的素質，一個也不可超出核準的人數，尤其是嬰兒與二歲以下的幼兒。當你探訪必需清楚十歲以下的兒童，包括照顧工作人員的親屬、鄰居、及工作人員自己的孩子。如果你發現托兒所超額，不要妥協，另找別的托兒所。

BANANAS 認為州政府的規章不明確，在某些情況下允許家庭托兒所看顧過多的兒童，如果你對政府的規章不滿意，歡迎你與我們共同努力更改法規。